证券代码：002361　　证券简称：神剑股份　　编号：2019-034

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16 日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，以现场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6 名，实际参会董事 6 名，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，以填写表决票的方式对审议事项进行表决。会议由董事长刘志坚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 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公司 2019 年半年报告全文详见 2019 年 8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，摘要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http://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二、会议以 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的专项报告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8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（http://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的专项报告》。

三、会议以 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；

《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http://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

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